

136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青县委员会

委员提案

提案人

李新龙

工作单位

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组别

科技届

联系电话

18265886058

案由

关于提高一线执法协管人员待遇的建议

年 月 日

理由：随着我县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，城区规模和人口不断增加，市民群众对生活质量的要求日益增高，城市管理、市场监管、环境保护等领域执法人员的工作量愈发繁重，工作难度随之加大。

协管员群体是我县各行政执法单位执法一线工作中的重要辅助力量，他们主要从事宣传教育、巡查、信息收集、违法行为劝阻等辅助性事务，在长期工作中涌现出了一批顽强拼搏、勇于奉献的先进人物，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。

经过调研，目前城市管理、市场监管等领域一线执法人员超负荷已成为常态，协管员队伍工资执行全市最低工资标准，平均每月实际工资在1500元左右（另加五险），远远低于公安、交警部门警务辅助人员月平均实际工资2500元（另加五险一金）的标准。在总体福利待遇得不到充分保障的情况下，一方面导致执法单位难以招收到大专以上文化程度、高素质、有能力、有能力的协管员（尤其是男性工作人员），另一方面协管人员容易产生心理失衡，影响工作积极性，造成队伍不稳定、流动频繁，从而拉低了协管人员整体业务水平。

办 法：建议提高协管员待遇，从事一线执法的协管员工资参照辅警的工资标准执行，建立建金年工资增长制度，并在职工社会保险、考核奖励、工会福利、带薪休假等方面逐步实现与在取职工“同工同酬”，提高协管员队伍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。